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铁峰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并确定其薪酬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财务工作的质量，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谢迎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谢迎新先生的薪酬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水平制定，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标准执行，具体薪酬将会按照相关要求在公司定期报告上披露。谢迎新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财务负责人职务调整及聘任新财务负责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谢迎新先生简历

谢迎新先生：男，198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传奇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CFO，北京万达旅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观光旅游事业部财务负责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原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副经理。2019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 2021 年 2 月 23 日，谢迎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谢迎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云莉女士召集并主持。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职务调整及聘任新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收到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CHEN LI YA 女士的书面报告，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财务工作的质量及公司财务团队的成长，CHEN LI YA 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CHEN LI YA 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CHEN LI YA 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CHEN LI YA 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88,0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CHEN LI YA 女士辞任财务负责人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法行管理。

CHEN LI YA 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 CHEN LI YA 女士担任上述职务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并确定其薪酬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谢迎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谢迎新先生的薪酬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水平制定，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标准执行，具体薪酬将会按照相关要求在公司定期报告上披露。谢迎新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

谢迎新先生：男，198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传奇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CFO，北京万达旅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观光旅游事业部财务负责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原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副经理。2019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 2021 年 2 月 23 日，谢迎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谢迎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公开谴责，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依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3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3 月 11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3 月 1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3 月 1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方恒国际中心 C 座 19 层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1 年 3 月 8 日。
8、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3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其中议案 1 至议案 8、议案 10 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9 由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审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1 年 3 月 10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30；
2、登记要求：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方恒国际中心 C 座 19 层。
5、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方恒国际中心 C 座 19 层。
（2）邮编：100102
（3）联系电话：010-6477 5967
（4）联系传真：010-6477 5927
（5）联系人：唐浩
五、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4、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登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公司将在会议开始前五分钟停止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5、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36。
2、投票简称：“百邦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审议均为非积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如股东对全部提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3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 本单位出席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 / 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 / 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 案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736 证券简称：百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达安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安世纪”）的通知，达安世纪于近日将其已质押的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040,000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解除原因
达安世纪	是	3,040,000	7.48%	2.33%	2018 年 9 月 11 日	2021 年 2 月 22 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质押到期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达安世纪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达安世纪	40,645,280	31.20%	15,839,997	38.97%	12.16%	–	–	–	–

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达安世纪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达安世纪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2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 528 号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9,181,6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54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璞临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胡军旺出席了会议；公司总经理任世宏、副总经理张凯、副总经理郭富永、财务总监张俭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申请 2021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9,181,692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88,562,604	99.91	619,088	0.09	0	0

3、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741,988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2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122,900	92.92	619,088	7.08	0	0
3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741,988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的所有决议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玉洁、赵文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兰石重装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1-011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7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6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2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20,500 股。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720,500	1,720,500	2021 年 2 月 26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2021-003、2021-004）。
2021 年 1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公示期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公示期间公司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三章 公司 / 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鉴于 7 名激励对象因其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547,000 股。
根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八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之“（四）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规定：“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	100%		8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
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鉴于 6 名激励对象因其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2 名激励对象因其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董事会审议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73,500 股。
综上，本次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2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 15 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720,5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9,924,000 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用于回购的专用证券账户（B883014641），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644,500	-1,720,500	9,924,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6,526,600	0	406,526,600
股份合计	418,171,100	-1,720,500	416,450,6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浩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香飘飘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回购已符合实施回购注销的前提条件，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股份回购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根据《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履行减资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5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九天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19,521,0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5%，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66,350,000 股（含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5.51%。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通知，九天控股已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九天控股	否	1,350,000	否	是	2021.2.19	2021.12.3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	0.12%	补充质押
合计	—	1,350,000	—	—	—	—	—	1.13%	0.12%	—

（二）本次九天控股补充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九天控股	119,521,098	10.65%	65,000,000	66,350,000	55.51%	5.91%	0	62,243,000	0	4,500,000
合计	119,521,098	10.65%	65,000,000	66,350,000	55.51%	5.91%	0	62,243,000	0	4,500,000

二、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系九天控股履行补仓义务所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九天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回购、补充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九天控股的质押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510 证券简称：航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